

**2012 至 2015 年度油尖旺區議會  
食物及環境衛生委員會  
第九次會議記錄**

---

日期：2013 年 7 月 11 日(星期四)

時間：下午 2 時 30 分

地點：九龍旺角聯運街 30 號  
旺角政府合署 4 樓  
油尖旺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主席

楊子熙議員, MH

副主席

陳偉強議員

區議員

鍾港武議員, JP

高寶齡議員, BBS, MH, JP

陳少棠議員, MH

蔡少峰議員

莊永燦議員

仇振輝議員, BBS, JP

侯永昌議員, BBS, MH

許德亮議員

孔昭華議員

葉傲冬議員

關秀玲議員

劉柏祺議員

涂謹申議員

黃頌議員

黃建新議員

黃萬成議員, MH

黃舒明議員

增選委員

林惠龍女士

岑柱華先生

鄭素娥女士

徐偉雄先生

楊鎮華先生

莫旭光先生

呂榮光先生

政府部門代表

李家驥先生

黃錦華先生

旺角區環境衛生總監

油尖區環境衛生總監

食物環境衛生署

食物環境衛生署

陳海星先生	首席產業主任/九龍西(南)	地政總署
楊泉清先生	高級環境保護主任(區域東)1	環境保護署
馮家賢先生	尖沙咀特遣隊警署署長	香港警務處
范家輝先生	油尖區警民關係組警長	香港警務處
陳美蒔女士	旺角區特遣隊小隊指揮官(2)	香港警務處
李世樂先生	旺角區警署署長	香港警務處
麥澄宇先生	旺角區警署署長	香港警務處
楊旭星先生	旺角區警民關係組警長	香港警務處
廖淑華女士	油尖旺民政事務處 高級行政主任(地區管理)	民政事務總署

### 秘書

陳卓嘉女士	油尖旺民政事務處 行政主任(區議會)3	民政事務總署
-------	------------------------	--------

### 缺席者：

何兆德先生	增選委員	
黎家賢先生	油尖旺區副康樂事務經理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 開會詞

楊子熙主席歡迎各委員及與會政府部門代表。他報告：

- (i) 警務處油尖區警民關係主任簡慕恒先生因事缺席，由尖沙咀特遣隊警署警長馮家賢先生及油尖區警民關係組警長范家輝先生暫代參與會議；以及
- (ii) 地政總署總產業主任/九龍陸國寶先生因事缺席，由首席產業主任/九龍西(南)陳海星先生暫代出席。

### 議項一：通過第八次會議記錄

2. 秘書處在會前收到孔昭華議員就上次會議記錄提出的修訂建議，有關文件已於席上分發(見附件一)，供各委員參閱。

3. 上次會議記錄經修訂後獲得通過。

議項二：要求部門正視冷氣機滴水擾民問題  
(油尖旺食物及環境衛生委員會第 27/2013 號文件)

議項三：冷氣機滴水滋擾居民  
(油尖旺食物及環境衛生委員會第 28/2013 號文件)

4. 楊子熙主席表示，議項二及三均與冷氣機滴水滋擾有關，建議合併討論，眾無異議。

5. 楊子熙主席表示，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的書面回應(附件二及三)已在會前傳真予各委員備閱。他繼而歡迎參與討論的食環署旺角區環境衛生總監李家驥先生及油尖區環境衛生總監黃錦華先生。

6. 委員楊鎮華先生補充文件內容。他促請有關部門加強執法和提高罰則，更有效減除區內的冷氣機滴水問題。

(高寶齡議員於下午 2 時 35 分到席。)

(關秀玲議員及委員鄭素娥女士於下午 2 時 36 分到席。)

7. 黃錦華先生表示，食環署一直關注油尖旺區冷氣機滴水問題。在接獲市民投訴後，食環署會盡快派員調查。此外，食環署會在夏季安排特別行動，巡查亞皆老街、彌敦道及海防道等冷氣機滴水黑點，尋找滴水源頭，並向有關人士提出勸喻或警告；在需要時，署方人員會向單位佔用人發出妨擾事故通知。

8. 許德亮議員表示，區內長期出現冷氣機滴水問題，對公眾造成嚴重滋擾。在打擊這問題方面，他理解食環署人員在搜證和執法時遇到一定困難，他希望食環署能修訂法例，提高執法效率，並向有關人士發出定額罰款通知書，以收阻嚇之效。

(蔡少峰議員及葉傲冬議員於下午 2 時 40 分到席。)

9. 劉柏祺議員表示，大角咀區(如大角咀道及福利街)的舊式樓宇亦出現冷氣機滴水問題，困擾居民多時。他希望食環署加強執法和積極巡視區內黑點，持續改善有關情況。

10. 黃萬成議員反映油尖旺區冷氣機滴水滋擾存在已久，以彌敦道一帶的問題最為嚴重。他欲知本區的冷氣機滴水滋擾投訴數字，以及食環署處理此類投訴的做法。

(黃頌議員於下午 2 時 44 分到席。)

11. 侯永昌議員表示，區內著名旅遊景點包括旺角行人專區、花園街、女人街及金魚街，亦出現冷氣機滴水滋擾。他贊同當局盡快修訂法例，更有效處理冷氣機滴水問題。

12. 關秀玲議員強烈要求當局盡快堵塞法律漏洞，並提高罰則，嚴懲造成冷氣機滴水滋擾的違法人士。

13. 黃建新議員要求食環署積極跟進提呈文件委員的意見，持續改善冷氣機滴水問題。此外，他稱許食環署油尖及旺角區兩位現任環境衛生總監努力優化社區，期望食環署繼續靈活調撥人手，改善社區環境衛生。

14. 高寶齡議員表示，新型屋苑大多設計完善，沒有嚴重的冷氣機滴水問題。然而，油尖旺有不少舊式樓宇日久失修，冷氣機滴水滋擾較為嚴重。她欲知食環署有否改善舊式樓宇冷氣機滴水問題的措施，並促請署方與私人物業管理公司(“物管公司”)或業主立案法團加強溝通，協助業主處理這類滋擾。她另外詢問食環署是否有足夠人手執法，遏止冷氣機滴水問題。

15. 委員林惠龍女士促請食環署提高執法效率，盡快解決區內冷氣機滴水問題，以改善環境衛生和保持香港旅遊業形象。

16. 葉傲冬議員建議食環署除積極執法外，亦可建立舉報機制，方便市民向署方報告冷氣機滴水滋擾。食環署並應簡化調查及檢控過程，以盡快處理投訴。

17. 鍾港武議員表示，油尖旺區既是商業住宅區，亦是旅遊熱點，因此，食環署應妥善處理區內的冷氣機滴水問題，以減少對居民及旅客造成滋擾。他欲知過往一年食環署就冷氣機滴水滋擾提出檢控的數字，並要求署方加強執法和推出更有效的措施，持續改善冷氣機滴水問題。

18. 黃錦華先生重申，食環署除處理市民相關投訴外，亦會每星期派員巡查區內冷氣機滴水黑點，向違法人士提出勸喻或警告，並在需要時，向單位佔用人發出妨擾事故通知。他補充冷氣機滴水，主要因為機身沒有排水喉管或排水喉管淤塞，因此，食環署建議舊式大廈及正進行翻新工程的樓宇加裝冷氣機排水喉管，徹底解決問題。

19. 黃錦華先生表示，食環署平均需要數個工作天處理每宗冷氣機滴水投訴，署方並會因應投訴人報稱的滋擾時間，派員到涉事樓宇單位調查。他續稱處理分間單位的冷氣機滴水投訴有一定的困難，例如署方人員難以進入單位搜證，遇有此情況，食環署會繼續聯絡有關業主，跟進投訴事宜。

(莊永燦議員於下午3時02分到席。)

20. 李家驥先生回應如下：

- (i) 根據《公眾衛生及市政條例》，食環署獲賦權向造成冷氣機滴水滋擾的人士發出妨擾事故通知。如無法確定何人對公眾造成妨擾，食環署可把該通知送達有關單位佔用人，規定該人士在限期內減除滴水滋擾。
- (ii) 食環署一直有關注油尖旺區冷氣機滴水滋擾黑點(如彌敦道、亞皆老街及旺角行人專區)的情況。署方會在夏季安排特別行動，派員巡查黑點，尋找冷氣機滴水源頭，並向涉事單位住戶發出勸喻信或妨擾事故通知。署方會繼續靈活調撥人手，積極跟進區內的冷氣機滴水問題。

(iii) 他建議委員呼籲區內舊式樓宇業戶在復修樓宇時，一併在大廈外牆安裝冷氣機排水設施，徹底解決冷氣機滴水滋擾問題。

(iv) 食環署已推出「由物業管理公司協助處理冷氣機滴水問題計劃」，希望透過物管公司日常的屋苑管理工作，協助處理及減除屋苑內冷氣機滴水滋擾的投訴。他以參與此計劃的海富苑為例，食環署與海富苑物管公司已成功合力解決該屋苑不少單位的冷氣機滴水問題。他呼籲區內其他屋苑積極參與此項計劃。

21. 黃萬成議員查詢食環署過往兩年在本區接獲的冷氣機滴水投訴數字，以及署方向違法人士發出的勸喻信數目。

22. 侯永昌議員反映區內有不少單幢式住宅大廈，這些樓宇沒有物管公司管理，他期望食環署加強支援此等大廈的業戶，協助他們改善個別單位的冷氣機滴水問題。

23. 孔昭華議員建議把安裝和維修冷氣機排水設施工程納入小型工程監管制度的規管範圍，確保冷氣機設施符合規格。他亦希望機電工程署規定冷氣機製造商須為冷氣機配置排水管，防止出現冷氣機滴水問題。

24. 黃錦華先生回應說，食環署於過往一年在油尖旺區共接獲2 335宗冷氣機滴水滋擾投訴，旺角及油尖區分佔1 152宗及1 183宗。在今年首五個月，區內冷氣機滴水情況有所改善，食環署只接到196宗旺角區冷氣機滴水滋擾投訴，油尖區的投訴則有288宗。此外，在該段期間，食環署人員在日常巡查中，向懷疑造成冷氣機滴水滋擾的住戶/業主共發出870封勸喻信。他補充現時市面的新型號冷氣機可把冷凝水蒸發，有助消除滴水問題。

25. 楊子熙主席促請食環署積極跟進區內冷氣機滴水黑點的情況，持續改善問題。

**議項四： 關注輸港食物安全問題**  
**(油尖旺食物及環境衛生委員會第 29/2013 號文件)**

26. 楊子熙主席表示，食環署食物安全中心(“食安中心”)的書面回覆(附件四)已於會前傳真予各委員參閱。他繼而歡迎參與討論的食環署旺角區環境衛生總監李家驥先生及油尖區環境衛生總監黃錦華先生。

27. 關秀玲議員補充文件內容。她促請香港海關及相關部門加強執法，嚴厲打擊非法進口食物。她並要求食安中心加強檢測進口食品，保障市民健康。

28. 李家驥先生補充書面回應如下：

- (i) 政府十分關注本港的食物安全。食安中心分別從進口、批發和零售層面抽取食物樣本檢測，並按照食物的風險，決定抽取樣本的類別和數量、檢測次數及擬進行的化驗。
- (ii) 食品監察策略包括日常食品監察、專項食品調查及時令食品調查三方面。食安中心另會進行普及食品專題調查，評估市民常用食品的安全情況。
- (iii) 食安中心在2012年抽取約65 000個食品樣本檢測，僅132個樣本不合格，整體合格率達99.8%。如食物檢測結果不理想，食安中心會即時採取行動，以保障公眾健康。
- (iv) 為預防和監控食物安全，食安中心每天密切監察本港、內地及其他國家的食物事故，並採取適當的應對措施。如發現有問題批次的食品流入本港，食安中心會即日發出食物警報，勸喻業界停止出售有問題的食品。食安中心並會派員巡查市面，以確定受影響批次的食品沒有在港發售。若進口商或零售商繼續出售有問題批次的食品，食環署可根據《食物安全條例》查封有關店鋪和沒收懷疑有問題食品。
- (v) 食安中心定期透過新聞公報及署方的網頁，發布食物監察計劃的測試結果，供公眾參考，以提高市民對本港食品安全的信心。

29. 蔡少峰議員表示，當局應從進口方面着手，透過海關及相關部門監控進口食物，確保進口食品符合香港法

定標準，以有效防止問題食品流出市面。此外，他認為當局不應忽視個別不合格的抽驗樣本，應持續提高本港食物安全水平。

30. 李家驥先生回應如下：

- (i) 除食物源頭受污染外，亦有其他原因導致食品出現問題，未能符合食安中心的安全指標。因此，當局除確保進口食物符合法定標準外，亦會繼續從批發和零售層面抽取食物樣本檢測。他繼而以肉類、家禽及其製品和奶類、奶類製品及冰凍甜點為例，解釋問題食品的成因。
- (ii) 食安中心在 2012 年發現 28 個肉類和家禽及其製品的樣本不合格。根據法例，二氧化硫、亞硝酸鹽和硝酸鹽等防腐劑不得用於新鮮或冷藏肉類，但個別商戶為吸引消費者，非法在肉類中添加二氧化硫，令肉類表面保持鮮紅，因此，有部分樣本被發現含有二氧化硫的情況，違反了相關條例的規定。
- (iii) 至於奶類、奶類製品及冰凍甜點，食安中心在 2012 年發現 42 個樣本不合格。該類食品除原材料可能出現問題外，亦有可能是因生產設備及用具沒有徹底清洗和消毒，以致病菌(如沙門氏菌及金黃葡萄球菌)含量超標。
- (iv) 雖然 2012 年的食物樣本檢測有 132 個樣本不合格，但整體合格率高達 99.8%，反映本港食物安全水平甚高。

(涂謹申議員於下午 3 時 29 分到席。)

31. 委員林惠龍女士提到重慶大廈的東南亞特色食肆及零售商店，希望食安中心關注該處食肆及店鋪的食物安全及衛生問題，並加強在重慶大廈打擊無牌食肆。

(侯永昌議員於下午 3 時 30 分退席。)

32. 涂謹申議員詢問食環署有否訂立機制，管制進口海鮮。

33. 孔昭華議員欲知在專項食品調查、時令食品調查及普及食品專題調查方面，食安中心會否定期檢討抽樣類別。他促請當局擴大檢測範圍，以便更有效提高食物安全。

34. 李家驥先生回應如下：

- (i) 在現行法例下，進口海鮮無須預先經食環署批准。水產如經正常途徑(如文錦渡管制站)進口，食安中心會在食品進口時進行抽驗。
- (ii) 鑑於海鮮及禽蛋是本港常用食品，當局計劃在《食物安全條例》生效後，逐步把這兩類食品納入進口規管範圍，進一步保障食物安全。
- (iii) 食環署會繼續派員巡查重慶大廈的無牌食肆，採取適當的執法行動。
- (iv) 在擬訂食物監察計劃時，食安中心會考慮多個因素，包括過往的食物監察結果、本港、內地與海外的食物事故及相關的食物風險分析，以決定來年的抽樣工作。食安中心亦會就食物監察計劃的調查項目，諮詢食物安全專家委員會的意見後才會落實執行。

35. 黃錦華先生回應說，食安中心會定期到重慶大廈的食肆或零售商店鋪抽取食品樣本，確保店戶出售的食品符合法定標準。

36. 關秀玲議員憂慮內地有問題的皮蛋流入本港，她促請食安中心盡快採取措施，以防問題皮蛋危害市民健康。

37. 黃錦華先生表示，食安中心得悉內地有加工廠以工業用硫酸銅醃製皮蛋後，已即時向內地當局索取問題皮蛋的出口資料，以核實該等皮蛋有否運港銷售。他補充食安中心向來都有抽取皮蛋樣本檢測，市民大可放心食用。

議項五：關注大角咀區鼠患、蚊患、兩水渠及後巷衛生  
(油尖旺食物及環境衛生委員會第 30/2013 號文件)

議項六：長旺街市變身老鼠樂園  
(油尖旺食物及環境衛生委員會第 31/2013 號文件)

38. 楊子熙主席表示，議項五及六均與鼠患及渠道衛生有關，建議合併討論，與會者沒有異議。

(委員岑柱華先生於下午 3 時 40 分退席。)

39. 楊子熙主席表示，食環署、渠務署及路政署的書面回應(附件五至八)已在會前傳真予各委員備閱。他繼而歡迎參與討論的食環署旺角區環境衛生總監李家驥先生。

40. 黃舒明議員補充文件內容。她指出長旺道街市鼠患存在已久，促請食環署加強清洗該處一帶的渠道，移除渠內垃圾，改善衛生情況。此外，她要求食環署改用更有效的鼠餌，以提高誘鼠和捕鼠成效。

41. 劉柏祺議員補充文件內容。他表示樂群街公園和聚魚道(港灣豪庭及紀律部隊宿舍附近)有蚊患，大角咀街市亦見老鼠出沒，要求食環署加強清潔聚魚道及深旺道一帶的渠道，並且噴灑蚊油，以防蚊蟲滋生和消除臭味。他續稱隨着夏季氣溫上升，大角咀區的蚊患、鼠患及渠道衛生問題可能惡化，希望食環署多關注有關問題。

42. 蔡少峰議員補充文件內容。他反映大角咀區部分食肆在後巷胡亂棄置垃圾及廚餘，間接成為老鼠的食物來源。他促請食環署勸喻有關食肆注意此問題，並加強巡視區內後巷和街道，以保持社區清潔衛生。他另表示，大角咀市政大廈的假天花匿藏了不少老鼠，建議當局日後復修該大廈時，不使用假天花，或改用透明假天花，減少老鼠匿藏的機會，以解決鼠患。

43. 許德亮議員指油尖旺區鼠患嚴重，要求食環署改善滅鼠方法。他建議相關部門多參考外地的渠道設計，盡快修補損毀渠道，使老鼠難於匿藏。此外，他請食環署關注空置排檔的衛生情況及街上囤積紙皮問題。

44. 李家驥先生回應如下：

- (i) 斷絕老鼠的食物來源和滅除老鼠的匿藏地點，是杜絕鼠患的良策，然而，長旺道及廣東道的市集為老鼠提供食物和匿藏地點，令食環署在控制鼠患方面遇到一定困難。
- (ii) 食環署剛在 7 月向廣東道及奶路臣街一帶的商戶發信，勸喻他們妥善處理垃圾，清理店鋪外 6 米範圍內的公眾地方，並且不可佔用路面擺放物品。食環署會在 7 月 16 日加強執法行動，對屢勸不改的違規店鋪提出檢控。視乎該次行動的成效，署方會考慮在長旺道採取類似的執法行動。
- (iii) 食環署歡迎委員就鼠餌提供意見。為有效控制鼠患，食環署的防治蟲鼠服務承辦商每天在區內適當位置放置捕鼠籠和鼠餌，並定時更換不同種類的鼠餌，以加強誘鼠效果。他重申唯有商戶自律和妥善處理垃圾，才能斷絕老鼠的食物來源，有效防控鼠患。
- (iv) 就上次會上提及的大角咀區狗糞問題，食環署已製備勸喻狗主自律的宣傳橫額。此外，他將於會後安排署方人員與委員視察大角咀區的狗隻便溺黑點，屆時並會一併商討解決區內鼠患及蚊患的環境衛生問題。

45. 楊子熙主席建議食環署參閱委員會過往的會議記錄，以採取更有效的滅鼠方法。

46. 黃舒明議員稱許食環署旺角區環境衛生總監李家驥先生積極處理社區環境衛生問題。她促請食環署潔淨服務承辦商加密清理長旺道街市一帶的渠口，進一步改善渠口潔淨情況。此外，她要求食環署加強執法，打擊長旺道街市店鋪非法擴展營業範圍的問題。她並希望食環署迅速進行大規模滅鼠工作，有效杜絕旺角區的鼠患。

47. 黃舒明議員認為食環署防治蟲鼠事務諮詢組提出的滅鼠措施不合時宜，當局亦未能有效改善本港的渠口設計，以滅除老鼠的匿藏地點。她並再次反映食環署的鼠餌未能有效誘鼠和滅鼠。

48. 委員楊鎮華先生表示，佐敦區食肆林立，成為老鼠的食物來源，附近民居因此出現鼠患。他促請食環署採取更有效的滅鼠措施，減少居民受鼠患滋擾。

49. 關秀玲議員支持食環署防控區內鼠患的工作計劃。為更有效防治鼠患，她建議當局考慮向成功捕獲老鼠的市民發放獎勵金。此外，針對狗隻隨處便溺的問題，她建議當局仿效西班牙政府的做法，從寵物登記資料庫中找出違例狗主的住址，再把狗隻在街上遺下的糞便樣本連同罰款告票寄予有關狗主，以收阻嚇之效。

50. 委員徐偉雄先生表示，在旺角區及大角咀區，有小販及食肆非法在隱蔽後巷配製食品，殘留廚餘，引致鼠患。他促請食環署加強巡查區內的後巷和檢控違規店鋪，以保持環境衛生。

51. 劉柏祺議員建議食環署盡快在大角咀區(包括聚魚道及深旺道)增置狗糞收集箱，以應狗主所需。

52. 委員林惠龍女士認為，食肆隨意棄置廚餘，是鼠患主因之一。她希望食環署多進行宣傳教育，呼籲食肆妥善清理廚餘和垃圾。

53. 楊子熙主席反映油麻地渡船街天橋底出現環境衛生問題，並有不少露宿者及吸毒人士在該處聚集。他促請食環署及相關部門關注此等情況，持續改善社區環境。

54. 李家驥先生歡迎委員就狗糞收集箱及狗廁所的數量和位置提出意見，並表示會安排人員跟進有關情況。至於食肆非法在後巷製造食物的問題，食環署會定期巡查區內後巷，採取適當的執法行動。

55. 黃錦華先生回應說，有關渡船街天橋底的環境衛生問題，食環署將會安排清潔行動，並與地政總署、警務處、社會福利署及油尖旺民政事務處進行會議，商討解決上址衛生問題的方案。他另表示，食環署會派員到重慶大廈，勸喻食肆妥善處理廚餘，保持環境衛生。他續稱已備悉關秀玲議員的建議，並承諾食環署會繼續跟進區內的鼠患及狗糞問題。

56. 鍾港武議員贊同參考外地渠道的設計，改善鼠患情況。他請當局先以某些地區作試點，若效果顯著，再把改善工程推展至全港各區。

57. 楊子熙主席希望食環署回應委員的訴求，持續改善油尖旺區的鼠患、蚊患及渠道衛生問題，讓市民可以安居樂業。

**議項七：關注政府發表「香港資源循環 10 年藍圖」對市民日常生活的影響**  
**(油尖旺食物及環境衛生委員會第 32/2013 號文件)**

58. 楊子熙主席表示，環境局與環境保護署(“環保署”)的聯合書面回應(附件九)已在會前傳真予各委員備閱。

(莊永燦議員於下午 4 時 15 分退席。)

59. 黃建新議員補充文件內容。他支持環境局在未來十年透過各項措施達致全港減廢四成的目標。他表示由於擴建堆填區和興建焚化爐的計劃擱置，社會的減廢壓力將會增加，不少市民憂慮當局將會推行的都市固體廢物按量收費措施，會令他們增加經濟負擔。他希望當局能向公眾說明資源循環藍圖的詳情，釋除市民的疑慮。

60. 楊泉清先生補充書面回應時表示，當局已委託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展開公眾參與活動，就推行都市固體廢物按量收費政策諮詢不同持份者的意見。

61. 高寶齡議員支持環境局的資源循環藍圖，並認同各項環保政策刻不容緩，但她反映大部分市民及持份者對資源循環藍圖認識不足，質疑市民會否接受都市固體廢物按量收費政策，以達致當局透過社會動員在未來十年內減廢四成的目標。

62. 關秀玲議員表示，政府在推行都市固體廢物收費計劃和其他減廢政策時，亦應多參考外地例子和提出完善的配套措施，例如在鼓勵物業管理公司和居民於大廈設置廢物分類回收設施的同時，亦應定期派員協助市民收集廢物，並提供誘因，吸引本地回收商回收分類廢物，從而更有效達致減廢目標。

63. 楊子熙主席欲了解環境局如何就資源循環藍圖與區議會合作，並希望當局加強宣傳有關計劃，讓市民加深認識香港在未來十年減廢四成的整全廢物管理策略。

64. 黃建新議員反映，油尖旺區某些單幢大廈沒有物業管理公司，當局未必能有效在這些樓宇實施都市固體廢物收費計劃和回收廢物。他建議政府多支援此等大廈的業戶，並考慮向低收入家庭提供援助，以紓緩他們在固體廢物按量收費計劃下的財政壓力。此外，他質疑現擬的收費計劃未必能有效向製造固體廢物的來港旅客徵費，存在漏洞。

65. 楊泉清先生表示，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將詳細考慮議員在會上發表的意見。

66. 餘無別事，楊子熙主席宣布散會，會議於下午4時28分結束。下次會議定於2013年9月26日下午2時30分舉行。

油尖旺區議會秘書處  
2013年8月

2012 至 2015 年度油尖旺區議會  
食物及環境衛生委員會  
於 2013 年 5 月 30 日舉行的第八次會議  
會議記錄草擬本的修訂建議

於第 49 段後，新加入一段：

原文為： “陳敏儀女士指出眾坊街附近……，斷絕野鳥食物來源。”

建議修訂為： “陳敏儀女士指出眾坊街附近……，斷絕野鳥食物來源。”

在議程討論結束後，孔昭華議員在與副主席討論後，獲副主席同意提交文件補充資料，文件補充資料內容如下。由於市區野雀繁殖速度驚人，造成滋擾及影響環境衛生，本人過往曾在區議會提出建議，以及聽取有熱心市民的意見，現提出兩個構思予政府相關部門考慮及研究其可行性：

1. 建議於九龍公園建「百鳥居」般的大型鳥籠，誘進野雀進入大型鳥籠後不讓其飛走，並提供食物飼養，讓野雀在大型鳥籠頤養天年，減少市區野雀的數量。
2. 於新界合適位置興建鳥場，將在市區誘捕野雀送往飼養，聘請專業人員飼養和管理，藉以控制野雀的繁殖，有效解決區內野雀影響環境衛生的問題。”

附件二

油尖旺食物及環境衛生委員會第 27 / 2013 號文件

要求部門正視冷氣機滴水擾民問題

提問 1. 在過去一年內，油尖旺區內有多少宗有關冷氣機滴水滋擾的投訴？現時部門收到投訴後會如何處理和調查？一般需時多久處理？以上投訴個案有多少已處理及已解決？

答：本署在過去一年內，旺角及油尖區就冷氣機滴水接獲投訴及已處理的宗數分別如下：

	接獲投訴的宗數	已處理的宗數
旺角區	1,152宗	1,130宗
油尖區	1,183宗	1,163宗

本署人員在接獲市民投訴後，會安排負責該投訴地區的衛生督察盡快進行調查。如發現被投訴的單位有冷氣系統滴水並造成滋擾，本署會向有關單位佔用人發出「妨擾事故通知」，要求在指定時限內減除有關妨擾。

不過由於每宗個案的複雜程度不同，如涉及多個單位或未能確定滴水源頭等的個案，所需的調查時間可能較長。雖然如此，本署會盡快完成調查，以及適時向投訴人提供個案調查進度。

提問 2. 除接受投訴外，部門又會否主動調查冷氣機滴水個案？

答：於每年夏季，本署都會安排特別行動，於冷氣機滴水情況較為嚴重的地點進行針對性巡查，找尋冷氣機滴水源頭，向懷疑涉事單位佔用人發出勸喻和警告等。

提問 3. 要求部門加強執法及檢討罰則，以收阻嚇作用，減少冷氣機滴水滋擾市民的情況。

答：現時，本署人員在處理冷氣機滴水問題時，會根據香港法例第 132 章《公眾衛生及市政條例》第 12 條執法。任何人沒有在「妨擾事故通知」所指明的期限內，遵從該通知的規定，可被判罰款 \$10,000，另加每日罰款 \$200。本署會於冷氣機滴水較為嚴重的地點加強巡查並採取適當行動。

提問 4. 要求部門多加宣傳和教育，讓市民明白當中權利和責任，避免冷氣機滴水擾民的情況習非成是，甚或習非成俗。

答：本署人員會繼續與地區的大廈管理處、業主立案法團及居民溝通，並灌輸正確的環境衛生意識，提醒市民須定期檢查其冷氣機，以減少滴水滋擾。

食物環境衛生署  
2013 年 6 月

### 附件三

油尖旺食物及環境衛生委員會第 28/2013 號文件

## 有關冷氣機滴水滋擾居民事宜

多謝油尖旺區區議會莊永燦議員、黃舒明議員及黃建新議員就上述標題事宜提呈文件，並要求食物環境衛生署（下稱「食環署」）就現行處理冷氣機滴水問題作出回覆，本署現按文件內提出的問題回覆如下：

1. 食環署各分區環境衛生辦事處轄下的環境衛生組其中一項工作是負責處理區內環境衛生滋擾問題，當中包括處理區內冷氣機滴水的投訴。該組別的衛生督察會負責處理及跟進區內冷氣機滴水的投訴，包括巡查及檢視懷疑有問題的冷氣機，在確認有滴水情況後，會向單位佔用人發出「妨擾事故通知」，要求在指定時限內減除有關妨擾。
2. 在接獲投訴後，衛生督察會相約被投訴單位住戶進行實地調查及檢視懷疑有滴水問題的冷氣機。如確認冷氣機有滴水及造成滋擾的情況，本署會向有關單位佔用人發出「妨擾事故通知」，要求在指定時限內減除有關妨擾。若任何人沒有在「妨擾事故通知」所指明的限期內遵辦該通知的規定，本署會按香港法例《公眾衛生及市政條例》（第132章）向有關人仕提出檢控。一經定罪，最高可被罰款\$10,000，另加每日罰款\$200。

根據記錄，在今年1月至5月期間，旺角及油尖區環境衛生辦事處分別收到196宗及288宗冷氣機滴水的投訴，合共發出約870封勸喻

信及7張妨擾事故通知，期間未有人因未有遵辦妨擾事故通知的規定而被檢控。

3. 於每年夏季，本署都會加強及安排特別行動，於冷氣機滴水情況較為嚴重的黑點進行針對性巡查，目的是能及早查找冷氣機滴水的源頭，並向懷疑涉事單位住戶發出勸喻信或「妨擾事故通知」，好讓他們能及早檢查及維修有問題的冷氣機，減少對居民的影響。此外，本署亦會加強同區內大廈管理處的溝通及向他們派發宣傳單張或海報等，要求他們張貼於大廈內的顯眼處，提醒及勸喻居民要定時檢查及維修有問題的冷氣機，減低滴水造成的滋擾。

為加強處理冷氣機滴水造成的環境衛生滋擾問題，本署早年推出先導計劃，邀請區內私人物業管理公司參與協助處理屋苑內冷氣機滴水的前期調查工作，並從中協調單位住戶維修有問題的冷氣機。若個案複雜及未能處理才轉介給食環署跟進。現時油尖旺區內只有一屋苑的物業管理公司參與計劃。本署希望議員能協助於區內宣傳有關計劃並鼓勵大廈物業管理公司參與計劃，以便能加快處理屋苑內冷氣機滴水的問題，減低對居民的影響。

食物環境衛生署

2013年6月28日

#### 附件四

#### 油尖旺食物及環境衛生委員會第 29 / 2013 號文件

### 油尖旺區議會 食物及環境衛生委員會

### 關注輸港食物安全問題

#### (一) 現時部門抽驗輸港食品有何準則？食物種類包括甚麼？如何決定抽驗對象？

本港大部分食品都是進口。食物安全中心(中心)的食物監察計劃透過監察出售食物，確保它們符合法例規定和適宜供人食用。中心分別從進口、批發和零售層面抽取食物樣本，進行化學、微生物及輻射檢測。中心按照風險為本的模式決定擬抽取的食物樣本類別、檢測次數、樣本數目，以及擬進行的化驗分析。

食品監察策略包括日常食品監察、專項食品調查及時令食品調查三方面。另外，中心亦進行普及食品專題調查，評估市民經常食用食品的安全情況。

日常食品監察包括各類主要食品，例如蔬果、肉類、家禽、水產、奶類及穀類。

中心於2012年共完成11個專項食品調查、5個時令食品調查及2個普及食品專題調查：

##### (I) 專項食品調查

- (i) 肉類中的二氧化硫（共兩期）
- (ii) 飯盒含致病菌的情況
- (iii) 需翻熱的預先包裝食物含致病菌的情況
- (iv) 雪糕及冰凍甜點含微生物的情況
- (v) 中式冷盤食物的微生物含量情況
- (vi) 瓶裝水的微生物含量情況
- (vii) 蛋類及蛋類製品中的蘇丹紅
- (viii) 肉類、肉類製品及乳酪中的硝酸鹽及亞硝酸鹽
- (ix) 醃製水果及蔬菜中的防腐劑
- (x) 翻用食油

- (II) 時令食品調查
- (i) 賀年食品
  - (ii) 粽子
  - (iii) 月餅
  - (iv) 大閘蟹
  - (v) 盆菜含微生物的情況

- (III) 普及食品專題調查
- (i) 壽司及刺身
  - (ii) 三文治及沙律

(二) 在過去一年內，部門抽驗食物的樣本有多少？當中有多少發現問題？

中心於2012年共抽取了約65 000個食品樣本進行檢測。以本港人口計算，即每千人約9個樣本。與其他海外國家比較，香港的檢測比率屬高。在這些檢測結果中，有132個樣本不合格（參考表一），整體合格率達99.8%。

表一：不合格樣本的主要問題

食物種類	不合格樣本數目	主要問題 (涉及不合格樣本數目)
蔬菜、水果及其製品	19	金屬雜質(11)、防腐劑(3)、致病原(3)、除害劑(2)
肉類、家禽及其製品	28	鮮肉中含二氧化硫(23)、致病原(4)、防腐劑(1)
水產及其製品	20	金屬雜質(9)、獸藥殘餘(5)、毒素(5)、致病原(1)
奶類、奶類製品及冰凍甜點	42	衛生指標(24)、營養素(17)、防腐劑(1)
其他	23	防腐劑(7)、致病原(7)、塑化劑(3)、多環芳香族碳氫化合物(3)、染色料(1)、衛生指標(1)、抗氧化劑(1)
<b>總數</b>	<b>132</b>	

(三) 近年在食品加入有害化學物的新聞時有出現，部門有否就此採取甚麼措施回應？有否加強食物中混入化學物的測試？

為預防和控制重大的食物安全問題，中心每天會密切監察本港、內地及其他國家發生的食物事故，並採取相應措施，確保香港的食物安全，保障市民健康。

當中心監察到有食物事故後，會根據所得資料作出初步評估，若不能排除受影響批次食品可能於香港有售，中心會於即日向業界發出食物警報，通知有關消息，並勸籲業界停止出售有關食品，及盡快與中心聯絡。與此同時，中心亦會聯絡有關當局以索取進一步出口資料，並會派員到市面巡查受影響批次食品有否在港銷售。若證實該些食品有在香港出售，中心會立即發出新聞公報，呼籲市民停止食用。同時，會因應情況所需抽取樣本，對有關危害物質進行化驗，以決定是否採取進一步行動。

就近年的食物事故，例如台灣「塑化劑」及「毒澱粉」事件和內地及本港報導有關「地溝油」事件，中心亦就事件進行了專項食品調查，針對受影響的食品，抽取樣本作檢測，加強監測，並透過新聞公報發布及在中心網頁，向市民公布檢測結果。

(四) 要求部門加強檢查本港食物的安全，並定期檢討食品安全測試的方向與策略，保障市民健康安全。

在擬定食物監察計畫時，中心會考慮多項因素，包括過往的食物監察結果、本港及內地和海外發生的食物事故及相關的食物風險分析，定期檢討抽樣工作。中心會就計劃內的調查項目諮詢食物安全專家委員會的意見，在獲該會通過後才落實有關工作。當發生食物安全事件，中心會積極跟進，如有需要中心會適當調整現行恆常食物監察計劃，以確保食物安全，保障市民健康。

食物環境衛生署

食物安全中心

2013年7月2日

附件五

油尖旺食物及環境衛生委員會第 30 / 2013 號文件

關注大角咀區鼠患、蚊患、雨水渠及後巷衛生

多謝油尖旺區區議會劉柏祺議員及蔡少峰議員就上述標題事宜提呈文件，並要求食物環境衛生署（下稱「本署」）作出回覆。本署現按文件內提出的問題回覆如下：

1. 根據記錄，在旺角區內共有 177 條公共後巷，要保持公共後巷的清潔及環境衛生，除本署的恆常清掃及清洗工作外，實有賴附近商鋪的自律，改變在後巷放置垃圾及雜物的習慣，以保持後巷的清潔。現時，本署潔淨服承辦商約每兩星期清洗區內 177 條公共後巷一次。
2. 本署旺角區防治蟲鼠組人員一向十分關注大角咀區一帶鼠患及蚊患問題。除在日常巡查及處理投訴外，本署每年均會在區內舉行兩次滅鼠運動及六次滅蚊運動，當中包括針對大角咀區內衛生黑點，例如橡樹街與衫樹街的後巷及中匯街與大全街的後巷等，進行一連串防控鼠患及蚊患的行動，並透過宣傳及教育，加強區內居民防控鼠患及蚊患的知識。有關運動亦達到一定成效，而旺角區的蚊患指數一直維持在低水平。
3. 踏入夏季，本署防治蟲鼠組人員會加強巡查區內一些潛在蚊子滋生的地方，進行有系統的監察及採取控蚊措施，包括在路旁集水溝噴灑蚊油，以預防蚊蟲滋生；並加強滅鼠措施，包括放置毒餌及捕鼠籠，以防控老鼠問題。在過去 6 個月，本署人員於大角咀區一帶共捕獲/毒殺 351 隻老鼠，消除共 3 713 個潛在蚊子滋生地點。
4. 此外，本署會就劉議員及蔡議員今次提呈的文件，安排職員加強巡視大角咀區內後巷、街道及溝渠及按視察結果採取適當跟進行動，以保持上址一帶的環境衛生及防控鼠患及蚊子滋生的工作。

食物環境衛生署  
旺角區環境衛生辦事處  
2013 年 7 月

## 附件六

### 油尖旺食物及環境衛生委員會第 31 / 2013 號文件

#### 長旺街市變身老鼠樂園

多謝油尖旺區區議會黃舒明議員就上述標題事宜提呈文件，並要求食物環境衛生署（下稱「本署」）作出回覆。本署現按文件內提出的問題順序回覆如下：

1. 本署每晚均會派遣潔淨服務承辦商及水車在長旺道街市一帶進行清掃及清洗工作，以保持該處的環境衛生。
2. 在長旺道街市一帶地方的渠口，本署潔淨服務承辦商約每隔兩星期清理一次，有需要時會增加清理的頻次。
3. 爲了有效處理及控制長旺道街市一帶的鼠患問題，本署防治蟲鼠服務承辦商會在每天傍晚在上址適當位置放置鼠籠及鼠餌，以確保鼠餌新鮮。另外，承辦商亦會定時替換鼠餌的種類，例如麵包、叉燒、蕃薯、蘋果、油炸鬼、鴨頭等，以加強鼠餌對老鼠的吸引力。由今年一月至六月底，本署在長旺道街市及其附近的公眾地方共捕獲/毒殺 252 隻老鼠。
4. 本署除在日常巡查中監察及安排承辦商在區內進行防控鼠患的工作外，每年亦會在旺角區內舉行兩次滅鼠運動，針對區內衛生黑點，包括長旺道街市，進行一連串防控鼠患的工作及宣傳，目的是鼓勵區內商戶及居民的支持及積極參與，共同改善家居及公眾地方的環境衛生，以能達致有效控制鼠患的目標。
5. 本署會繼續在長旺道街市一帶加強防控鼠患的工作，如有需要，亦會加強在區內的衛生教育及宣傳工作。
6. 本署潔淨服務承辦商人員每天均會清掃長旺道電力站附近一帶的公眾地方，以保持該處的衛生。
7. 本署的主要工作是保持環境衛生及街道清潔，若發現物品擺放在行人路上涉及非法擺賣或妨礙街道清掃工作，本署人員會向有關人仕發出警告，如警告無效，會提出檢控。本署一向都十分關注長旺道街市店舖非法擴展營業範圍的情況，由今年 1 月至 6 月期間，本署在上址因造成阻街而向違規店舖提出共 26 宗檢控。
8. 本署一直推行全方位的針對性防治鼠患措施，所採用的滅鼠方法和藥物均經過測試以確保有效才使用。現時本署的防治鼠患方法是參照世界衛生組織的建議及技術指引，採取環境改善、使用有毒鼠餌及捕鼠器等的綜合方法。海外和內地主要城市的防治鼠患方法亦雷同。此外，本署經常留意國際上有關監察及防治鼠患方法和用品的新發展，並透過專家會面交流，採用適合香港環境的綜合防治方法。

食物環境衛生署  
旺角區環境衛生辦事處  
2013年7月



**Drainage Services Department**  
Mainland South Division  
15/F, Kowloon Government Offices,  
405 Nathan Road, Kowloon

**渠務署**  
九龍及新界南渠務部  
九龍彌敦道 405 號  
九龍政府合署 15 樓

本署編號 Our Ref: (270742) in MS 12/MK/5/1  
來函編號 Your Ref:  
電話 Telephone: (852) 2300 1519  
圖文傳真 Fax: (852) 2771 9640

**傳真 3541 9869**

九龍旺角彌敦道 707-713 號  
銀高國際大廈 5 字樓 C 座 A 室  
黃舒明區議員辦事處

黃議員:

附件七

油尖旺食物及環境衛生委員會第 31 / 2013 號文件

2012-2015 年度油尖旺區議會  
食物及環境衛生委員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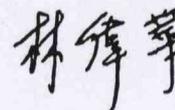
長旺街市變身老鼠樂園

本署經油尖旺區議會秘書處收到貴辦事處於本年六月二十五日的文件，提到路面渠口因設計問題引致垃圾堆積，現回覆如下：

路面渠口的設計及維修保養屬於路政署的職責範圍，貴辦事處本年六月二十五日的文件已抄送路政署跟進，相信該署能於食物及環境衛生委員會會議上作出適當回應，本署暫不會委派代表出席以上會議。

如有任何查詢，請致電 2300 1519 與本署工程師林偉華先生聯絡。

渠務署九龍及新界南渠務部總工程師

(林偉華  代行)

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

副本抄送： 路政署 (附黃舒明區議員辦事處文件) 傳真: 2758 3394  
油尖旺區議會秘書處 傳真: 2722 7696

內部送： E/K7 經 eDMS



**HIGHWAYS DEPARTMENT**  
**URBAN REGION (KOWLOON)**  
 13<sup>TH</sup> FLOOR, NAN FUNG COMMERCIAL CENTRE  
 19 LAM LOK STREET, KOWLOON BAY, KOWLOON  
 Web site : <http://www.hyd.gov.hk>

Urgent by Fax  
 27227696

路政署  
 市區(九龍)  
 九龍灣區樂街十九號  
 兩層商業中心十三樓  
 網址 : <http://www.hyd.gov.hk>

[KKGOL]

本署編號 Our Ref.: (KKHC6)HyD UK/12-14/3/76 (DMK)  
 來函編號 Your Ref.:  
 電話 Tel. No.: 2707 7203  
 圖文傳真 Fax No.: 2758 3394

附件八  
油尖旺食物及環境衛生委員會第 31 / 2013 號文件

5 July 2013

Yau Tsim Mong District Council Secretariat  
 4/F, Mong Kok Government Offices,  
 30 Leun Wan Street, Mong Kok, Kowloon  
 (Attn: Miss Eliza CHAN, Secretary, FEHD of the YTMDC)

Dear Madam,

**9<sup>th</sup> Meeting of the Food and Environmental Hygiene Committee (FEHC) of**  
**Yau Tsim Mong District Council (2012-20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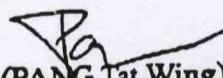
I refer to your above fax dated 27.6.2013 regarding the subject meeting on 11 July 2013.

2. Please be advised that this Regional Office will not attend the subject meeting on 11 July 2013. In response to the submitted paper, I append below our written reply in Chinese for your necessary action.

**有關渠口設計過關問題**

現時在長旺道的路旁集水溝及進水渠蓋的設計是符合路政署的標準。集水溝及進水渠蓋的功能是能夠有效地疏導路面雨水。因此本署不建議更改進水渠蓋的設計，以免影響進水渠蓋疏導路面雨水的效能。

Yours faithfully,

  
 (PANG Tat Wing)  
 for Chief Highway Engineer, Kowloon  
 Highways Departmen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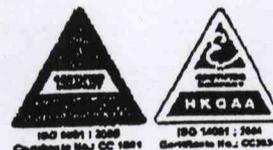
c.c.  
 DSD

Mr. LAM Wai Wah, Chris

(Fax: 2771 9640)

Intern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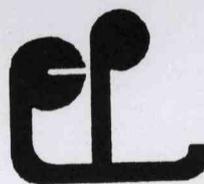
CTO/MK, DI/MK



電話  
IR REF:  
函檔號  
JUR REF:  
話  
L NO.: 2594 6110  
文傳真  
X NO.: 3121 5712  
子郵件  
MAIL :  
址  
OME PAGE : <http://www.epd.gov.hk/>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Department  
Waste Management Policy Group

45/F Revenue Tower  
5 Gloucester Road  
Wan Chai, Hong Kong



環境保護署  
廢物管理政策組

香港灣仔  
告士打道五號  
稅務大樓四十五樓

九龍旺角聯運街 30 號  
旺角政府合署  
民政事務總署  
油尖旺民政事務處  
區議會秘書處  
行政主任 (區議會)3  
陳卓嘉女士

附件九

油尖旺食物及環境衛生委員會第 32/2013 號文件

陳女士：

《香港資源循環藍圖 2013-2022》

謝謝你六月二十七日致函環境局局長政務助理，轉達一份關於《香港資源循環藍圖 2013-2022》(下稱《資源循環藍圖》)的文件。

《資源循環藍圖》以「惜物、減廢」為主軸，勾畫出香港未來十年的廢物管理路線圖，並為各項措施訂立明確的指標和時間表。其中，都市固體廢物收費是一項推動市民從源頭減少廢物的重點措施。政府已經根據2012年公眾諮詢的結果，確立於香港推行都市固體廢物按量收費的政策方向，並委託可持續發展委員會開展公眾參與過程，就不同層面的執行細節與民共議，然後向政府提出具體建議。環境保護署現階段的工作重點，是支援可持續發展委員會籌備及推展公眾參與過程的工作，並會積極考慮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日後提出的建議，盡快就都市固體廢物按量收費提出未來路向。

《資源循環藍圖》另有提出其他減廢工作，包括生產者責任計劃、「惜食香港運動」、設立社區環保站等等，每一項從諮詢至落實推行，均須與區議會和其他持分者保持緊密合作。我們會因應各項措施的進度，進一步向區議會介紹詳情，並充分聽取地區的意見。

我們歡迎油尖旺區議會進一步討論《資源循環藍圖》的內容，尤其關於都市固體廢物收費的議題，我們會把相關的討論內容轉交可持續發展委員會研究。

環境保護署署長

(首席環境保護主任 林國麟博士 林國麟 代行)

二零一三年七月三日